

佛山市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协会

佛装配智建协[2024]06号

关于缴纳 2024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推动协会各项工作顺利进行，更好地为广大会员单位服务，根据《佛山市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协会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章程”）有关规定，按时缴纳会费是会员应履行的义务，请各会员单位依照缴纳标准，及时完成缴费工作。在此，感谢各会员单位对协会工作的支持与配合。

一、会费标准

标准参见《章程》第五十八条：

1. 会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、监事长缴纳会费 20,000 元/年；
2. 理事、监事单位缴纳会费 5,000 元/年；
3. 一般会员单位缴纳会费 1500 元/年；
4. 学校及公益性单位免交会费。

二、缴费方式

通过银行转账（个人汇款时需备注：会员单位公司全称）

户名：佛山市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协会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佛山江湾支行

帐号：731572011654

三、缴费时间

请各会员单位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缴纳 2024 年度会费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凡 2023 年度未缴纳会费的单位, 请与 2024 年度会费一并缴纳;
2. 连续两年未缴纳会费的, 视为自动退会;
3. 转账后, 我会将根据各单位信息开具由广东省财政厅印(监)制的《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》电子版票据, 特此感谢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 址: 佛山市禅城区佛山大道北路 7 号创业谷 A117 室

联系人: 袁炜华, 18188704332/0757-83130815

佛山市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协会

2024 年 3 月 1 日

